

营养保留

基督教临床伦理的主要目标是为所有人类提供富有同情心的医疗保健。我们认识到营养支持是普遍的人类生物需求和人类关怀的基本表现。因为我们相信我们与所有丧失能力的人之间应该有一个基本的照顾他们的契约，我们致力于给那些不能养活自己的人提供食物和水。

在特殊情况下，胃管喂食实际上可能增加病人在死亡过程中的痛苦。虽然我们有为病人提供食物和水的基本契约，我们认识到提供肠内或肠外营养可能不适用于有明显不可逆转的恶化、没有复苏的希望、临近死亡的患者。

在这种情况下，在充分考虑病人和家人的愿望后，停止或撤销营养和水分在道德上是允许的。

然而，当病人不能养活自己时，我们相信医生、其他卫生专业人员和保健单位应当开始和持续为病人进行营养和水的供应。我们担心精神错乱、严重迟钝和麻木的人越来越被视为“无用的嘴”，我们拒绝这种不人道的话。我们不是鼓励医生保留或撤回对此类病人的食物和水的供应，而是鼓励医生回应上帝的呼吁，改善身体、社会、经济和精神支持脆弱的人类。

治疗处于昏迷或持续性植物状态(PVS) 的病人的问题，正处于伦理委员会和 CMDA 的审议中。

众议院批准

通过一致

1990年5月3日，加拿大多伦多